**2023年非强制计量器具/安全用具检测校准服务采购文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内 容 | 备注 |
| 1 | 项目名称 | 非强制计量器具/安全用具检测校准服务采购项目 |  |
| 2 | 采购方 | 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  |
| 3 | 采购标的 | 详见EPS系统标的 |  |
| 4 | 技术（验收）标准 | 符合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  |
| 5 | 付款方式 | 见合同模板第九条结算方式中付款方式：1、合同金额低于过10万元的合同金额按电汇一次性支付，超过10万元的按50%电汇和50%商业承兑汇票或6个月的中粮粮信方式进行支付；2、在收到乙方出具校准完工结算单和校准合格证书后，甲方应在三个月内将校准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同时乙方开具 %增值税发票给甲方。（注：开票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以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为基数乘以国家调整税率为开票金额）。 |  |
| 6 | 交货期 |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含证书交付） |  |
| 7 | 开标时间 | 2023年5月22日12：00 |  |
| 8 | 采购方式及定标方式 | 1、本次采购为EPS系统询比价采购； 2、定标按该服务项目合计最低报价确定供应商中标； 3、如果中标方因故而放弃， 除不可抗拒因素除外，将影响到供应商年底评审，可能被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4、如果供应商弃标，采购方有权按中标价授标给本项目其他中标供应商。 |  |
| 9 | 资质要求 | 仪器计量校准；检测服务；为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校准实验室，在认可范围内对委托的测量设备，优先采用国家检定规程/校准规范及实验室自制的方法，以保证出具的数据均可溯源到国家计量基准和国际单位制。 |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1、反馈付款方式是否同意，如有异议请签署意见打印盖章版PDF文件上传附件，未上传视同同意。  2、报价含税检测校准费用，包含上门服务费。 |  |
| 11 | 报名要求 | 在中粮糖业电子采购平台中完善资质的注册和更新与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相关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质量承诺书》、《廉洁承诺书》签字盖章上传扫描件。 |  |
| 12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 检测校准服务合同模板

**委托方（甲方）：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Y10-VII**

**签订地点：昌吉市**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开发(合作)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本合同合作双方就共同参与测量设备检测/校准项目事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具体服务内容**

各类测量设备按照计量法规的要求，委托乙方在甲方指定地点，对甲方提供的设备清单（见合同附件）中所列设备进行校准，并提供详细的校准报告证书。

1、甲方委托乙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仪器仪表的校准，具体以甲方提供的清单为准，按实际数量正确出具检测/校准报告。

2、服务方式采用由乙方到甲方进行现场检测/校准工作。

3、检测时间：一般按甲乙双方商议的时间内完成。现场校准工作为10天。

**第二条 双方义务**

1、甲方负责按商定的时间内提供校准服务的计量器具清单及制定进度计划，配合乙方现场检测校准，必要时甲方应配合乙方提供校准所需的相关资料（说明书、电路图等）。

2、乙方依据国家相关的技术法规或规范，及时对甲方计划的仪器仪表进行校准工作。

3、乙方对出具的证书/报告质量负责。若出现问题，乙方应尽快采取相应的措施。

4、完成仪器仪表校准后，乙方出具相应证书和完工结算单，甲方在三个月内支付乙方校准费用。

5、甲、乙方若因特殊情况，不能按双方商定的时间进行检校工作，则应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对方，并商定下一次开展检校工作的时间，同时不得影响甲、乙双方的工作。

6、甲、乙双方在办理完工交接手续时，应对其数量、外观、附件、功能、技术资料等进行清点确认。

7、乙方应该为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校准实验室，在认可范围内对甲方委托的测量设备，乙方应该优先采用国家检定规程/校准规范及实验室自制的方法，以保证出具的数据均可溯源到国家计量基准和国际单位制。

8、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校准设备清单进行认真的评审，并向甲方提出需要现场校准或带回实验室进行校准的建议；

9、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保密技术资料和保管送校的测量设备。乙方在校验过程中如接触到甲方任何相关技术资料，乙方应为甲方保守技术和商业机密，同时不得使用甲方的技术机密进行技术开发；

10、甲方设备在送校期间，发生丢失、被盗等情况或者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测量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按原价赔偿损失；

**第三条 进度计划**

1、乙方对甲方委托的送校的测量设备确保在15 个工作日内完成，特殊情况以约定时间为准，外协部分以协作校准机构规定日期为准，原则上一般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如遇特殊情况，可双方协商。现场校准的测量设备按甲方委托周期，在7天内通知甲方以确定下厂校准日期；

2、乙方现场校准完成后15 个工作日内应向甲方出具校准报告，特殊情况以双方约定的时间确定；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若未按照校准工作的实际需要，向乙方提供技术资料或相关工作条件，致使乙方不能在约定的工作时间内完成校准工作，由甲方承担延误责任。

2、乙方未按约定期限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供方需依照约定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迟延履行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中止合同，解除本合同并不妨碍需方主张违约责任；

3.乙方交付的货物中存在计量审核未通过，乙方应按照不符合质量标准检测费用的30%向需方支付瑕疵履行违约金；当检测不符合项超过合同约定货物总量的30%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中止本合同，解除本合同并不妨碍需方主张违约责任；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需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由此产生的律师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4、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一部分；

5、就本合同约定的业务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票据（发票），如果因为供应商未开具增值税发票或者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被税务机关或者其他国家机关认定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致使采购方被税务机关或其他国家机关补征税款、处以罚款、加收滞纳金的，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补交税款、滞纳金及罚款等损失，同时供应商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6、乙方若无不可抗力的因素，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校准工作，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妥善解决善后工作。

**第五条 安全**

甲乙双方进入校准作业现场，应严格遵守对方安全管理规定。校准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事故由乙方负责，因甲方造成的事故由甲方负责。

**第六条 知识产权与技术资料所有权**

甲乙各方独立完成的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各自所有，在合作期间双方共同完成的技术成果归双方共享。

**第六条 技术保密：**双方在合作期向对方提供的相关技术材料及信息在没有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扩散或转移。

**第七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乙方需派遣相关技术人员前往甲方指定地点对委托的测量设备进行检测和校准，根据双方约定时间出具详细的校准报告，流程，资料等，由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测量设备的功能和性能验收；

**第八条 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合同金额低于过10万元的合同金额按电汇一次性支付，超过10万元的按50%电汇和50%商业承兑汇票或6个月的中粮粮信方式进行支付；在收到乙方出具校准完工结算单和校准合格证书后，甲方应在三个月内将校准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同时乙方开具 %增值税发票给甲方（注：开票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以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为基数乘以国家调整税率为开票金额）。

2、合同校准服务费合计：人民币含税金额：（小写） 元，（大写）： ；其中不含增值税税额价款： 元，税率： %，增值税税额： 元。此合同金额根据甲方提供的清单所制定，如若跟甲方提供清单数量不符，按实际校准工作量结算。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按照下列方式解决：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它：**1、本合同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止（具体以检定日期为准）。双方在履行协议中，如遇问题需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提出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2、本合同在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效力。

3、本合同如与国家、自治区有关法律、政策相违背时，双方应及时修改协议或终止协议。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单位名称：**中粮屯河昌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 单位名称： |
| 单位名称（章）： | 单位名称（章）： |
| 单位地址：**昌吉市西郊（乌伊西路）**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0994-2261922** | 电 话： |
| 传 真：**0994-2261326** | 传 真： |
|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 | 开户银行： |
| 帐 号**：107606935574** | 账 号： |
| **税 号：91652300299201690H** | 税 号： |
| 邮政编码：**831100** | 邮政编码： |

**附件1**

中粮糖业采购监督联系方式

一、中粮糖业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9层904室 纪委办公室收

邮编：

二、采购项目监督人员联系方式

姓名：赵甲蓉

联系电话：13909941150

电子邮箱：zhaojr@cofco.com

**附件2**

廉洁告知书

**尊敬的供应商，您好！**

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简称中粮番茄）对领导干部和员工实施廉洁从业管理，致力于保障供应商与我公司合作的正当权益，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在采购业务往来过程中（包括供应商调研、供应商审核、招标活动、合同签订、验收、结算等），我公司明确规定工作人员不得收受、索取来自合同户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的好处(包括但不限于赠送现金、贵重礼品、佣金，以其他任何方式给予好处或者利益等)。我公司所有的资金（履约保证金、管理押金、赔偿金等）只通过公司的账户收取，不允许通过公司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朋友或其他有特定关系人员指定的其它账户收取。我公司不允许从事采购工作的个人收取任何形式的现金（现钞、微信转账、银行转账等）。

我公司明确要求领导干部和相关采购工作人员在与供应商交往的过程中不得收取报酬或礼品，请您理解我公司人员谢绝接受报酬或礼品的做法。同时，请您不要向我公司工作人员输送利益或好处。

我公司不允许领导干部和员工吃、拿、卡、要为难供应商，请您监督。

我们竭诚的希望与供应商共同建立公平、阳光的伙伴关系，如果中粮番茄公司的领导干部、员工出现舞弊行为、存在不廉洁的行为，请通过投诉受理渠道反映。

我公司向每位供应商（含潜在投标方）发放《廉洁告知书》，接受您的监督。

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905室纪委办公室（收），邮政编码：100020

2.致电 举报电话 010-85017235

二、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1.寄信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黄河路2号招商银行大厦20楼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党群纪检部（收），邮政编码：830000

2.致电举报电话 18709967070

特此告知。

中粮屯河番茄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附件3**

中粮糖业廉洁承诺书

中粮糖业及下属分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项目采购与招投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采购与招投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粮糖业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3.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不将主体、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包括贴牌生产、转包等）。

5.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贵公司涉及采购与招投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7. 经查实对于参与串通行为的投标人，其中标无效，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对投标人处中标项目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如事后查实无法追溯的仅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加大不诚信供应商的违规成本。

8.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委办公室举报。

9.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一切法律责任。

11.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质量承诺书**

\_\_\_\_\_\_\_\_\_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_\_\_\_\_\_\_\_工作，保证产品质量，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 我公司承诺所供之商品质量，数量均不出现假冒、短少现象，并随时按贵公司要求提供各种质量检测报告，如发生与之相关的客户投诉赔偿，待材料质量查明之后一概由本供应商负责。

2. 严格按照合同、订单要求供货、补货，商品价格上调需提前上交调价单，商品下调或做特价时与贵公司联系下调方案。

3. 我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应尽义务，做到送货及时，货物质量优质，货物装箱整齐方便运输。

4.我公司承诺保证为贵公司所供之货，货源充足，不发生断货拒供现象。

5.我公司认可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和仓库保存条件，并在对供应货物进行验收时，自愿严格遵守贵公司的货物验收制度。

6.我公司对未通过验收的货物，保证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我公司对通过验收的货物，在贵公司投入使用之前，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公司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XXXXXX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代理人：**XXX**，男或女， 年 月 日出生，身份证号码：**XXXXXXXXXXXXXX**,系**XXXXX**单位职工，现住**XXXXXXX**.

授权事项：

1、委托人委托代理人**XXX**代表委托人参加XX**集团公司及所属各级单位**的招标或议标活动，以委托人的名义全权办理招标或议标过程中的投标、报价、议标谈判等一切与招标或议标相关的事宜。

2、如果委托人中标，代理人以委托人的名义与**XX集团公司及所属各级单位**签订合同，并办理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相关事宜。

本公司对代理人的上述代理行为均予以认可并承担责任。

授权期限：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至**XXXXXXXXXX**起失效。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粘贴处：

委托人：**XXXXXX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委托授权时间： 年 月 日